关于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5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沪港深优选消费50	
基金主代码	0085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5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年6月1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6月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6月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金沪港深优选消费50A	中金沪港深优选消费50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519	008520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投资者范围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办理时间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0年6月1日起（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相关业务的除外）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定

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申购与赎回），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本公告发出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进行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 100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 100 元（含申购费）。

2、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进行申购，单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 10 元（含申购费），网上直销单笔交易上限及单日累计交易上限请参照网上直销说明。

3、通过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进行申购，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投资者将持有的基金份额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5、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6、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7、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等数量

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1、申购费率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具体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A 类份额申购费	C 类份额申购费
M<100 万	1.00%	0.00%
100 万≤M<200 万	0.60%	
200 万≤M<500 万	0.20%	
500 万≤M	1000 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登记和销售等各项费用。

2、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5、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

份基金份额。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转托管等）导致在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10 份时，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人在该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 A 类份额和 C 类份额采用相同的赎回费率，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如下: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T<7 日	1.50%
7 日≤T<30 日	0.10%
T≥30 日	0.0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少于 30 日且不少于 7 日的投资人，将 25%的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转换业务

本基金暂不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 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的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仅限于开通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

6.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业务的费率相同。

6.3 重要提示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前，请登录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仔细阅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规则》、《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规则》、《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协议》等文件。本公告未尽事宜均以上述业务规则和协议为准。

7、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1、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电话：010-63211122

传真：010-66159121

联系人：张显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

公司网站：http://www.ciccfund.com

2、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流程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网上直销系统网址：https://trade.ciccfund.com/etrade

7.2 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icbc.com.cn

电话：95588

（2）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danjuanapp.com

电话：400-061-8518

（3）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18.cn

电话：95357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gjzq.com.cn

电话：95310

（5）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owbuy.com

电话：400-700-9665

（6）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电话：400-618-0707

（7）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cjijin.com

电话：400-619-9059

（8）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jiyufund.com.cn

电话：400-820-5369

（9）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fund.jd.com

电话：95118

（10）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66liantai.com/

电话：400-118-1188

（11）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 www.lufunds.com

电话 4008-219-031

（1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fund123.cn

电话：4000-766-123

（13）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https://www.shzq.com/

电话：4008-918-918

（14）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snjijin.com

电话：95177

（1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1234567.com.cn

电话：95021

（16）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5ifund.com

电话：4008-773-772

（17）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wanjiawealth.com/

电话：010-59013895

（18）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fund.sinosig.com

电话：95510

（19）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20）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yingmi.cn

电话：020-89629099

（21）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myfund.com

电话：400-818-8000

（22）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网址：www.erichfund.com

电话：400-820-2899

（23）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wacaijijin.com

电话：021-50810673

（24）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zhixin-inv.com/

电话：400-680-2123

（25）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icc.com

电话：010- 65051166

（26）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网址：www.china-invs.cn

电话：95532 或 400-600-8008

（27）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zts.com.cn/

电话：95538

（2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sc108.com

电话： 4008-888-108

（2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s.ecitic.com

电话：95548

（30）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http://sd.citics.com/

电话：95548

（31）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网址：www.citicsf.com

电话：400-990-8826

（32）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bocichina.com

电话：400-620-8888

（3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newone.com.cn/

电话：95565

（3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gzs.com.cn

电话：95396

7.3 其他与基金销售机构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销售机构的转换业务开通情况以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为准。

2、各销售机构网点的地址、营业时间等信息，请参照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阅读《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868-1166 咨询。

3、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 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 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可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者。

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或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或赎回申请。申购或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请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